

# 云南省财政厅文件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云财会〔2020〕33号

---

## 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关于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 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州（市）财政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根据财政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考务日程安排及有关事项的通知》（会考〔2020〕1号）要求，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中、高级资格考试（以下简称中、高级资格考试）定于2020年9月5日至7日举行，全部采用无纸化方式进

行考试。结合云南省实际，现将云南省 2020 年度考试考务日程安排等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报名

(一) 报名参加中、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具备下列基本条件：

1.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等法律法规。

2. 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无严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

3. 热爱会计工作，具备相应的会计专业知识和业务技能。

(二) 报名参加中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必须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从事会计工作满 5 年。

2. 具备大学本科学历或学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4 年。

3. 具备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从事会计工作满 2 年。

4. 具备硕士学位，从事会计工作满 1 年。

5. 具备博士学位。

6. 通过全国统一考试，取得经济、统计、审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

(三) 报名参加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除具备基本条件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 具备大学专科学历，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 10 年。

2. 具备硕士学位、或第二学士学位、或研究生班毕业、或大学本

科学历或学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5年。

3.具备博士学位，取得会计师职称后，从事与会计师职责相关工作满2年。

（四）本通知所述学历或学位，是指经国家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或学位。

（五）本通知所述有关会计工作年限，截止日期为2020年12月31日；在校生利用业余时间勤工助学不视为正式从事会计工作，相应时间不计入会计工作年限；参加中级资格考试工作年限为取得规定学历前后从事会计工作时间的总和。

（六）符合报名条件的在职在岗人员按属地化原则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在校学生，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符合报名条件的其他人员，在其户籍所在地或居住地报名。

符合报名条件的香港、澳门和台湾居民，按照就近方便原则在内地报名。有工作单位的，在其工作单位所在地报名；为在校学生的，在其学籍所在地报名。

所有报名参加考试人员，均在其报名所在地参加考试。

（七）审核报考人员报名条件时，报考人员应提交学历或学位证书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居民身份证明（香港、澳门、台湾居民应提交本人有效身份证明）等材料。

（八）报名方式

1.手机报名：下载安装“一部手机办事通”，实名注册登录后，在“我

要办理“我要考资质”中选择对应会计资格考试级别。按要求如实填写个人报名信息，上传照片并缴费，缴费成功后报名完成。

2.网上报名：登录“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http://kzp.mof.gov.cn/>)”，按要求如实填写个人报名信息，上传照片并缴费，缴费成功后报名完成。

### （九）报名及缴费时间

2020年3月10日至31日24时。

## 二、资格审核

### （一）中级资格审核

我省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实行资格后审。符合报名条件，参加中级会计资格考试的人员，应在连续的2个考试年度内通过全部科目的考试，成绩合格后到报名时所选地点进行资格审核确认，并填写合格人员登记表。审核条件时，各考试管理机构应审核报考人员学历或学位证书或相关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居民身份证（香港、澳门居民应提交本人身份证明，台湾居民应提交《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特别是会计工作年限，不得少于规定年限，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 （二）高级资格审核

我省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实行资格后审。符合报名条件的报考人员考试成绩合格后，须提交学历证、身份证、中级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到现场审核点进行资格审核。

1.省属企业、行政事业单位，中央驻滇省级部门高级资格考试的资格审核，由云南省财政厅会计处、会计服务中心负责（昆明市华山南路130号3011办公室。联系电话：0871—63957215）；

2.各州（市）报考高级资格考试的人员（含中央驻当地单位），请到当地州（市）财政部门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进行资格审核，县级不设报名及资格审核地点。

参加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达到国家合格标准且资格审核合格的人员，在“全国会计资格评价网”自行下载打印考试合格成绩单，3年内参加高级会计师资格评审有效。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省财政厅将根据我省实际情况，共同确定省内合格标准，并另行通知。

### 三、考试科目

（一）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中级会计实务》《财务管理》《经济法》。

（二）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科目包括《高级会计实务》。

### 四、考试大纲

使用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制定的2020年度中、高级资格考试大纲。

### 五、考试时间及考务日程

#### （一）考试时间

1.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于2020年9月5日至7日举行，共3个批次，各科目具体考试时间如下：

考试日期	考试时间及科目
9月5日至7日	08:30 - 11:30 中级会计实务
	13:30 - 16:00 财务管理
	18:00 - 20:00 经济法

2.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高级会计实务》科目考试日期为2020年9月6日（星期日），考试时间为08:30—12:00。

## （二）考务日程

1.考试报名和考试组织工作，按属地原则，由各州（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负责，省会计考办在报名开始前公布我省2020年度中、高级资格考试科目、考试时间、报名日期、报名方法等考试相关事项。

2.2020年3月10日至31日，各州（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完成本地区2020年度中、高级资格考试报名工作。

3.2020年7月12日前，各州（市）完成中级资格考试考场联系、检测工作。

4.2020年8月2日前，根据报名信息 and 编场情况，各州（市）考试管理机构向省会计考办上报《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考场（点）及考试批次明细表》（见附件1），严格按照要求逐项填写加盖公章。

5.各州（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负责受理考生基本信息修改申请，核实确认无误后各州（市）可自行修改，如考生申请照片修改的，请各州（市）确认无误后在2020年8月30日前报省会计考办统一修改。

6.2020年8月25日至9月7日，考生可自行登录报名网站打印准考证。

7.2020年9月1日前，举办云南省会计资格考试考务二作培训班。各州（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将考试期间值班电话向社会公布，并将值班电话、值班人员等情况报省会计考办。

8.2020年9月3日前，各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完成对考试监考人员、技术人员的培训等各项考前准备工作，并会同有关部门、单位完善防范和打击作弊活动的指挥协调机制，研究制定切实可行的工作方案和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启用防范高科技作弊设备，做好防范和打击作弊活动的各项准备工作。

9.2020年9月5日至7日，组织中、高级资格考试。

10.2020年9月30日前，成立云南省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评卷领导小组，组织完成全省中、高级资格考试评卷工作并报送相关资料。

11.2020年10月31日前，公布中、高级资格考试成绩。成绩公布后，考生如对分数提出疑义，各州（市）考试管理机构自行提供相关科目明细分值。

## 六、考试收费

### （一）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收费

根据《财政部关于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务费收费标准的通知》（会评〔2017〕1号）和《云南省财政厅关于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收费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云财会〔2017〕37号）精神，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收费为每人每科56元，考生在网上自行缴费。

## （二）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收费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 云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取消免征一批云南省地方设立的行政事业性收费的通知》（云财非税〔2017〕16号）文件要求，我省自2017年6月1日起取消会计专业技术高级资格考试收费。

## 七、其他事项

（一）我省会计资格考试网上报名实行承诺制度，报考人员通过网上报名流程，视同对报名条件作出承诺，考生因报名时条件不符合或提供不真实信息，所造成不能发证（成绩合格单）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二）为了准确掌握我省2020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合格人员情况，做好数据上报工作，请各州（市）考试管理机构在考试成绩公布后15个工作日内，完成资格审核并通过信息服务平台复核本地区合格人员信息（包括姓名、证件号码、性别、出生年月、照片等）。

（三）各州（市）会计资格考试管理机构必须严格按照规定时间



和要求，认真做好 2020 年度中级资格考试报名等各项考试考务工作。为确保考试工作进行顺利，中级资格考试的考点必须设在州（市）政府所在地，高级资格考试的考点由省会计考办在昆明选定。

（四）对于考试报名工作中的问题，要严格按照全国会计考办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各级考试管理机构要认真负责，提高服务意识，做好考试各个环节的工作，确保 2020 年度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资格考试圆满完成。



附件 1

##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级资格考试考场（点）及考试批次明细表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州市	考点名称	报名人数	考场数	计划批次	机位数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总计							

## 附件 2

## 云南省 2020 年度全国会计专业技术中高级 资格考试报名联系方式

州市	报名点(名称)	地址	联系电话
1 省直	云南省财政厅会计处、会计服务中心	昆明市五华区华山南路 130 号 3011 室	0871-63957215
2 昆明	昆明市财政局会计处	昆明市呈贡区市级行政中心 2 号楼 404	0871-64105559 0871-64108603
3 昭通	昭通市财政局会计科	昭通市昭阳区迎丰路 50 号	0870-2158811
4 曲靖	曲靖市财政局会计科	曲靖市麒麟区麒麟南路 253 号	0874-3115979
5 玉溪	玉溪市会计考办	玉溪市红塔区聂耳路 35 号 5 幢 201 室	0877-2025007 0877-2022949
	玉溪市政务中心一楼财政窗口	玉溪市红塔区玉龙路 2 号	0877-2611871
6 保山	保山市财政局会计科	保山市隆阳区兰城路传媒中心 2 号楼 A 座 1717 室	0875-2216442
7 楚雄	楚雄州财政局会计科	楚雄市鹿城北路 25 号	0878-3122848 0878-3123668
8 红河	红河州财政局会计科	蒙自市凤凰路北段	0873-3732526
9 文山	文山州财政局会计科	文山市瑞禾路 131 号	0876-2184727 0876-2185123
10 普洱	普洱市财政局会计科	普洱市思茅区茶城大道 67 号	0879-2165936
11 西双版纳	西双版纳州财政局会计科	景洪市勐泐大道 67 号	0691-2122459
12 大理	大理州财政局会计科	大理市龙山行政办公区	0872-2316229
13 德宏	德宏州财政局会计科	德宏州芒市勇罕街 10 号	0692-2121334
14 丽江	丽江市财政局会计科	丽江市古城区香格里拉大道 862 号	0888-5161476
15 怒江	怒江州财政局会计科	怒江州泸水市六库镇新区	0886-3623090
16 迪庆	迪庆州财政局会计科	迪庆州香格里拉市建塘镇长征大道 34 号	0887-8222038
17 临沧	临沧市财政局会计科	临沧市临翔区旗山路 538 号	0883-2147832 0883-2147831

---

抄送:全国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领导小组办公室、财政部会计资格评  
价中心

---

云南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0年2月17日印发

---